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电话: +1 (514) 954-8220/8221 网站: [www.icao.int](http://www.icao.int)

国际民航组织 新闻公报

COM 4/13

## 国际民航组织环境保护委员会 在新的航空器二氧化碳标准和噪声标准方面取得进展

2013年2月14日，蒙特利尔 —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ICAO）的航空环境保护委员会（CAEP），在上周取得了重要进展，在支持关于航空器的新二氧化碳标准合格审定程序，以及将能使天空及机场更加安静的新全球噪声标准等方面达成了协议。

新的二氧化碳合格审定程序，代表了向航空器实际的、全面的二氧化碳标准又迈进了一步。新的合格审定程序的协议，是去年7月航空环保委之相关决定的后续，当时该委员会商定了航空器二氧化碳标准的第一个里程碑 — 可以用来描述各类型航空器的二氧化碳排放及各种技术的公制系统。

“通过航空环保委取得这一新的、一致的协议，国际民航组织正在继续表明它致力于为全球航空在二氧化碳方面取得进展建立有效的共识，”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主席罗伯特·高贝·冈萨雷斯评论指出。“目前，我们正期待着航空环保委在航空运输各领域中的专家们，就达成航空器的二氧化碳标准所需的最后协议，即在其严格度和适用范围方面开展工作。”

国际民航组织除了在不断努力改善航空二氧化碳排放的同时，还通过当前的航空环保委的会议，就新的噪声标准达成了共识。商定的新噪声标准，将比国际民航组织目前的标准低7个有效感觉噪声分贝，将适用于从2017年起投入服务的新设计的航空器，并自2020年起，适用于重量较轻的航空器。有效感觉噪声分贝，是考虑到感觉噪声的等级和持续的时间，对航空器噪声对人造成烦恼所做的衡量。

“这种新的噪声标准是航空业的一个重要步骤，将为生活在世界各地机场附近的许多社区提供更安静的环境，”国际民航组织秘书长雷蒙·邦雅曼评论道。“国际民航组织很受鼓舞，航空运输业以前用了20多年才商定了上一个重大减噪标准，而这次仅用了不到上次一半的时间就搞定了。这一进步证实了我们行业在继续提供有形的并在共识基础上改善环境方面的决心。”

航空环保委关于新噪声标准的协议，是经过对所涉及的技术、环境和经济等各种因素进行深入审查后形成的。它还支持国际民航组织关于机场噪声管理的平衡做法。

国际民航组织创建于 1944 年，作为联合国的专门机构在全世界促进国际民用航空安全和有序的发展。它为航空安全、保安、效率和正常以及航空环境保护制定必要的标准和规章。本组织为 191 个缔约国之间在民用航空所有领域的合作起论坛作用。

国际民航组织航空环境保护委员会（CAEP）是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的一个技术委员会，它负责开展各项研究，提出各项建议措施，以减轻和减少航空对环境的影响，包括为航空器噪声和航空器发动机的排放制定各项合格审定标准。目前，航空环保委由来自国际民航组织所有地区的 23 个成员以及来自各国、各政府间和非政府间组织，包括航空公司、航空器和发动机制造厂商、机场、驾驶员协会、环保非政府组织、联合国各机构的 16 位观察员组成。在航空环保委的这一周期（2010 年至 2013 年）分别由其航空环保委各成员及观察员提名的 400 多位世界级的专家参加了航空环保委的各种专家组。